書　評

評介《破繭而出：民國女性本位的跨文化情慾論述（1912-1949）》*

郝　璐 **

書　　名：《破繭而出：民國女性本位的跨文化情慾論述（1912-1949）》
作　　者：許慧琦
出版時地：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政大出版社，2025
頁　　數：429 頁

*　收稿日期：2025 年 9 月 2 日，通過刊登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　Agnes Scott College（艾格尼絲斯科特學院）歷史系博士後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本書作者許慧琦教授是一位享譽華語與英語學界的學者，2001 年在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獲得博士學位，隨後投入教學工作十年，2010 年至 2016 年於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歷史學系攻讀並獲得博士學位，2020 年回歸母校國立政治大學任教，現為該校歷史學系教授，專長為近代跨國史、近代美國史、近代中外社會文化史、婦女史、性別與性慾史、民國史。此前許慧琦教授已有三部著作面世——《「娜拉」在中國：新女性形象的塑造及其演變（1900s~1930s）》（2003）、《故都新貌：遷都後到抗戰前的北平城市消費（1928-1937）》（2008）以及在美國出版的 Emma Goldman, *Mother Earth, and the Anarchist Awakening*（2021）。[1] 其中，《「娜拉」在中國：新女性形象的塑造及其演變（1900s~1930s）》（後簡稱為《「娜拉」在中國》）在全球學界享有盛名，影響了中國女性史領域中的一代學人。

《破繭而出：民國女性本位的跨文化情慾論述》（後簡稱為《破繭而出》）一書為作者繼《「娜拉」在中國》之後最新推出的關於民國女性史的中文著作。前書探究「娜拉」形象如何在傳入中國後被知識人、媒體和政治意識形態不斷爭奪與重塑，最終成為了現代「新女性」的原型；而本書也聚焦三位國外女性作者——高德曼、愛倫凱（Emma Goldman, 1869-1940）、愛倫凱（Ellen Key, 1849-1926）、柯倫泰

1 許慧琦，《「娜拉」在中國：新女性形象的塑造及其演變（1900s~1930s）》（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03）；許慧琦，《故都新貌：遷都後到抗戰前的北平城市消費（1928-1937）》（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8）；Hui-Chi Rachel Hsu, *Emma Goldman, Mother Earth, and the Anarchist Awakening* (Notre Dame, Indiana: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2021).

（Alexandra Kollontai, 1872-1952）（後簡稱爲高、愛、柯），探究她們的思想如何被民國知識人群體積極翻譯、借鑒、詮釋。這些思想在五四新文化運動時期引起了廣泛共鳴，最終被賦予了「新性道德」的時代權威，用以校準一切關於「戀愛與自由」、「情慾的解放與表達」、「新時代的婚姻與家庭」、「母職與母性」的社會討論。

但不同於前書的是：《破繭而出》著重指出在近現代歷史脈絡大敘事——如國族、現代化、反封建反舊禮教——中普遍存在的「性別盲」（gender-blind）現象，並以此爲核心展開全書的討論。「性別盲」視角忽略了兩性間固有的權力差異和弱勢性別（女性）的特殊需求，本質上是一種將男性本位（male-centric）價值觀普遍化並要求女性爲之犧牲的論述體系。歷史表明，不僅男性和男權主義者擁護這一論述體系，許多女性和女性主義者爲了適應社會或實現自身目標，也或主動或被動地內化了這個體系並與之協作。女權及女性解放運動即便在民國時期取得了顯著成就，仍難以擺脫男權結構以及男性本位價值觀對女性身體（生育力）和勞動（生產力）的支配（頁 9）。本書選取「性別本位的跨文化分析」研究視角，揭示民國時期男女論者如何在中外思想碰撞中競逐話語權，女性本位（female-centric）論者如何透過譯介、徵引和轉化、策略性地運用舶來的新論點批判、挑戰並試圖重塑男性本位的情慾論述（頁 15）。

本書分爲上下兩篇：〈她山之石〉與〈反求諸己〉。其中〈她山之石〉用三章篇幅依序介紹了俄裔美國無政府主義者高德曼、瑞典教育家愛倫凱以及俄國革命家暨女權論者柯倫泰關於二十世紀新時代的性道德、情慾表達、戀愛與自

由、婚姻家庭、生育與母性的女性本位學理構築，並深入剖析她們的觀點如何在跨文化、跨語境轉譯過程中被收編進民國時期男性本位的性別議題討論中。

第一章〈高德曼：自由戀愛的多方救贖〉探討高德曼主張的頗具革命性的「自由戀愛」觀，即女性「不只應獨立於男人，也需掙脫體制、威權與習俗價値觀的束縛」，眞正擁有主宰自己身體、情欲、生育權的自主意志（頁 56）。本章追溯了高德曼在中國不同時期的影響：五四期間她爲中國提供了批判婚姻體制與社會規範的自由戀愛理論基礎，然而當時主流的批判焦點片面地落在以守貞爲代表的禁錮女子的舊禮教傳統上。1920 年後「自由戀愛」又遭遇新引入的「戀愛自由」觀──即追崇靈肉一致、「戀愛神聖」，因此高德曼的性激進思想反被汙名化，成了放縱情欲重肉輕靈的墮落思想代名詞（頁 65）。同時，高德曼的「自由戀愛」論點因扎根於無政府主義的反體制理念，隨著北伐之後的國民黨勢力崛起、意識形態走向保守而逐漸被邊緣化；與此同時部分更爲激進的中國無政府主義青年則認爲該觀念仍受制於傳統的、同樣具有壓迫性的「戀愛」制度，無法滿足人類解放的終極需求，故應被唯肉無靈的「非戀愛」觀取締（頁 76）。

然而，新引入的「戀愛自由」觀僅僅片面挑戰了舊禮教舊傳統，樂觀地展望新的靈肉一致的婚戀觀和性道德，卻忽視了無論何種性道德都將繼續對女性產生體制上的約束甚至壓迫。「非戀愛」論則看似高舉徹底解放的激進訴求，實則忽視了所謂「絕對的性自由」可能帶來的不同後果：男性可能藉此獲得更多性支配權，而女性則可能面臨更大的身體風險、情感傷害和名譽損失，卻缺乏相應的社會保障和制度

支持（頁 80）。不論是破除舊傳統還是開闢新的絕對自由，若缺乏清晰的性別本位視角，其宣稱的「解放」也可能在無形中複製和強化固有的性別權力不平等。

第二章〈愛倫凱：戀愛道德的崇高價值〉圍繞著其「母性神聖」與「戀愛神聖」學說展開討論。愛倫凱並非簡單鼓吹「戀愛自由」，而是從生命哲學和社會進化論出發，主張以母親與孩子的健全關係為中軸來運作整個國家社會的兩性分工和資源分配（頁 109）。她的「戀愛與結婚」理論是服務於「個人幸福與種族進步兼而得之」這一核心（頁 110）。然而，當愛倫凱的思想被以章錫琛（1889-1969）、周建人（1888-1984）等為代表的中國男性作者推廣時，其理論核心發生了關鍵性的偏移。譯者團隊將其「戀愛自由」論塑造為挑戰傳統禮教、解放兩性的最進步思想，並借此迅速壓倒了前段所述高德曼更具革命性的「自由戀愛」觀。這種引進首先淡化了愛倫凱學說中以母嗣關係為核心進行社會改革的激進訴求；其次，它主次顛倒，將「戀愛自由」視為解放的終極目標，並未承襲愛倫凱認為「該自由實是實現母性權利和種族進化的重要手段」的原意（頁 123）。最終這種闡釋本質上延續了「男主女從」的權力關係——其推行的「新性道德」大敘事表面上解放兩性，實際上將女性解放主要限定在婚姻和母性範疇內，無法觸及性別權力結構的深層變革，甚至可能使女性在「戀愛自由」的名義下承受更不利的道德後果。

第三章〈柯倫泰：性愛解放的集體道德〉聚焦在柯倫泰以集體規範為核心的新性道德。她提出了「同志愛」的概念，其重點並非單純的性解放，而是公私兼濟、兩心相悅的同時

不失合群意識的眞情結合。柯倫泰重視愛情中的社會與心理成分及其對凝聚與發展群體連結的重要性，並展望在集體框架下發展多元、平等的人際關係。同時她強烈關注家庭領域的權力關係：她批評愛倫凱的理論未能挑戰男性掌控經濟和政治實權的根本結構，主張社會必須從制度、法律到心理層面眞正尊重和保護「自由母性」，透過國家提供支持（如：母親津貼）來解放女性，使其能兼顧母職與社會生產（頁171）。

柯倫泰的思想最初進入中國時恰逢大革命時期，許多左翼青年爲追求性自由將其簡單解讀爲「革命至上，性事照行」，忽略其女性本位核心（頁 197）。進入 1930 年代，隨著中共更有組織地領導左翼文化運動，革命文學需要更嚴格的意識形態純潔性，加之在蘇聯，柯倫泰的思想已被列寧與「革命過渡時期的混亂性關係」劃上等號，因此夏衍（1900-1995）等譯介者轉而重新評價柯倫泰（頁 158）。在此背景下，兼具集體意識和浪漫個人主義的「同志愛」模式被批判爲小資產階級情調，迅速從「先鋒」變成「政治不正確」（頁 198）。柯倫泰的理論本身是對馬列主義正統的補充和挑戰，帶著強大的女性主體意識，發出了有力的變革家庭權力結構的呼籲。然而不論是在蘇聯還是中國，其最激進、最深刻的部分——即兼顧公私精神的戀愛觀，卻被男性本位的解讀所過濾和利用，徹底簡化爲刻板印象中無愛無序無節制的性慾解放。

本書上篇揭示高、愛、柯三傑的思想在中國的命運是跨文化性別政治運作的體現：她們的女性本位論點在此過程中被誤讀、被邊緣化、甚至被抹除，直至她們的中心論點得以

契合男性本位的主流價值觀或意識形態。

本書的下篇〈反求諸己〉則把焦點轉回民國本土的女性本位作者身上，探究她們如何挑戰由男性主導、以「婚戀自由」和「新性道德」爲核心的主流敘事。她們在借用外來思想資源的同時從自身經驗和性別視角出發，直指主流敘事的男性本位實質及其對女性造成的壓迫。

第四章〈自由意志：抵拒大敘事思想霸權〉分析了一系列女性作者對「婚戀自由」的批判。首先她們對「性」審慎務實，指出女性需承擔更大生育風險和負擔；其次她們拓展了「戀愛自由」的定義，將「獨身」納入「戀愛自由」的範疇。最後，她們解構「母性」，主張打破「男外女內」的社會構建來重新分配育兒責任，強調養育後代乃兩性共同的責任，而非女性單方面的天職（頁 239、245、294）。她們看穿了男性主導的「婚戀自由」論述實質上只爲維護男性優勢及特權服務，並對此進行尖銳地批判。在嚴酷的現實約束下，她們追求的往往是一種「克己」的自主，而非縱情的「性解放」，旨在於最大限度上維護對自身身心的自主權。

第五章〈女德反擊：重構情慾新道德〉則著重揭露五四之後的「新性道德」敘事實際「服務男性、犧牲女性」的底色。例如：「新女性」與「舊女性」之辯：女性作者們集體探討在戀愛和情欲解放的理論框架下出現的「一夫多妻」同居現象，以及甘願做婚外同居人的「新女性」夥同已婚男子對其原配妻子「舊女性」進行的情感剝削（頁 314）。又如女性情慾表達所遭受的審視和苛責：受未婚夫汪世昌質疑貞操從而悲憤投江的馬振華，因無法擺脫守貞道德觀被男性社評人判爲「新思想舊道德」的「不完全新女性」；而難得大

膽嘗試性解放的余美顏，雖被進步派讚爲「新思想新道德」代表，但同時也遭受保守派輿論的譴責，被批爲「行爲墮落」，並不能眞正被社會接納（頁 321、325）。

在離婚案例的分析上，女性本位作者們積極剖析男女在離婚後所獲得的經濟支持與社會處境的巨大差異，犀利指出「自由戀愛、自由婚姻、自由結婚」已成爲男性慾望的遮羞布，更不用說城鄉差異進一步助長菁英男性的特權、壓縮底層女性在戀愛婚姻中的生存空間（頁 345）。尤其抗戰期間，女性必須面對並承擔姦淫擄掠、打著「抗戰夫人」之名的重婚現象愈加肆意泛濫的沉痛現實。女知識人再由此延伸至性忠誠議題，並透過潘金蓮等案例解構歷史上「聖婦」與「淫婦」的二元對立（頁 362）。對比女性本位的敘事視角，男性主導的「新性道德」、「女性解放」論述中的雙重標準一目瞭然。

本書呈現了豐富多樣的史料文獻與詳盡深刻的案例研究，論述結構工整精妙且極具故事性，引人入勝又發人深省。上篇「她山之石」偏向脈絡式梳理高、愛、柯三傑的理論傳入中國後在不同時期的迭代和揚棄的過程。下篇「反求諸己」則偏重案例分析，在「婚戀自由」和「新性道德」兩個中心主題下多點展開、相互呼應，搭建出堅實有力的論證體系，使核心觀點在全篇流轉自如。

此間最顯著的史學突破莫過於引入民國時期的「女性本位視角」。有關 20 世紀初中國女性政治、社會、思想解放運動的討論，已有不少史學著作珠玉在前，例如：*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Oral and Textual Histories*、*Gender, Politics, and Democracy: Women's Suffrage in*

China、《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2] 但正如本書緒論所述，《破繭而出》是在前人對民國「女性群體」研究的基礎上進一步細分男女知識人的「性別主體意識」，發掘超越「性別群體」表象的女性本位敘事實踐。關於女性本位的思考和發聲，文學研究領域已比史學領域更早一步產出重要著作，如：《女性書寫的多元觀點呈現：清末民初女作家小說研究》（黃錦珠，2014）。如今《破繭而出》可提供基於不同文本的不同分析視角，豐富讀者的理解。[3]

另外，關於思想的跨語際傳播與知識嬗變，本書也在既有研究——諸如 *Translingual Practice: Literature, National Culture, and Translated Modernity*－*China, 1900-1937*、*Formations of Colonial Modernity in East Asia* 等——基礎上有所創新。[4] 從本書上篇的案例可知，民國女性知識人在國外作品進入中國時遠非消極的接收方，也並不全然認同男性譯者在跨文化格局裡安排的「外國女性位上，中國男性居中

2 Wang Zheng,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Oral and Textual Histories*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本書中譯本為王政，《五四女性：現代中國女權主義先行者》（香港：香港中文大學，2025）。Louise Edwards, *Gender, Politics, and Democracy: Women's Suffrage in China*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中譯本為李木蘭著，方小平譯，《性別、政治與民主：近代中國的婦女參政》（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3）。夏曉虹，《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

3 黃錦珠，《女性書寫的多元觀點呈現：清末民初女作家小說研究》（台北：里仁書局，2014）。

4 Lydia H. 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Literature, National Culture, and Translated Modernity—China, 1900-1937*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Tani Barlow, ed. *Formations of Colonial Modernity in East Asia*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7).

間，而中國女性在下」的國族和性別秩序（頁 12）。「女性本位書寫」便是這些女知識人打破該性別秩序的突破點；她們由此繞過男性轉譯得以直接對話高、愛、柯等國外作者的革新思想。

「女性本位視角」獨具創見的論述在當時及後世的歷史書寫中被長期淹沒在由男性主導的大敘事之下，未能得到應有的重視。因此本書不僅藉此重現了當時女性的生活、情感需求及慾望訴求，更令當今讀者對民國時期「大敘事」，如：民族主義、愛國精神、「女性解放」和「新性道德」的霸權與裹挾有了更深刻的領悟。即便在當代，主流歷史敘事仍傾向褒揚符合男性定調、充滿女性妥協犧牲的論述，迎合「大我」，貶斥那些堅持女性眞實需求的主體性「小我」表達。

此處也引出筆者對本書的一點疑問：高、愛、柯三位作者以及她們在民國的女知識人受眾挑戰諸如「國族」、「道德」、「自由」等男性本位的概念，這是否能算作一場 20 世紀初的女性主義解構運動？同時，也有許多作者在推崇女性本位創新表達的過程中仍沿用源於男性本位的詞彙概念，那麼 21 世紀的我們又該如何在女性本位與非女性本位之間劃界？又或許沒有完全百分百的女性本位的表達／敘事——一般通用的詞彙概念大多都不可避免來自於男性本位的定義，儘管女性本位作者已經開始挑戰、重構，我們可能還是無法簡單地劃分出「女性本位」。我們所觀察的或許是一種男性本位與女性本位敘事的糾纏衍生、互爲關聯？

最後，本書最令人動容的巧思在於上下篇篇名的承接：民國女性知識人以「她山之石」爲始，終於「反求諸己」，

完成自我覺醒的閉環。結論中作者也深入討論：儘管相較於男性本位強勢主動的「己所慾，施於人」的態度，女性本位的新情慾論述常顯露被動姿態，更注重內省自律「己所不慾，勿施於人」，但民國女本位論者同時也開始發掘從自身經歷及感受出發、「己所慾，施於己」的新立場（頁 382）。

一百年後的今天，男性主張、主導的兩性平等仍在很大程度上是假象，中文語境下的女性仍在實現情慾自主與性別正義的漫漫征途中探索。肩負弱者正義的女性本位論述或可參照男性本位秉承的強勢態度，主動大膽地樹立標準、改變規則。用當下流行語來說先「上桌吃飯」，即占據規則制定席，再「上桌吃飽」，即引入女性本位視角，由此通過修訂法規、轉變主流觀念等途徑向下保障最弱者的權益和生存空間，同時通過發展開闢多元包容的性別文化和公共領域，最終得以向上觸及不受限的女性自主和自由。這是《破繭而出》給當下正積極表達、發聲、開展運動的女性主義者們帶來的啓示。